



父爱如山

□王 康

情感氧吧

父亲是我们家族中出的第一个大学生。我从父亲对以前点点滴滴的回忆中得知,他小的时候是极聪明的,很少因为功课不好而挨先生的板子,当别的同学还在抓耳挠腮背诵“三字经”的时候,父亲已经可以游刃有余地在外面玩耍了。那时家里穷,父亲本来是没有机会多读书的。然而,他又是幸运的,读完高小的时候,父亲被邀请去为一个同学伴考,就是类似书童的那种,结果是主人名落孙山,父亲却抓住了五百分之一的机会,考取了益都师专,就读古典文学专业。

父亲的大学时代留下了许多美好的故事,他总是喜欢娓娓道来,其中有他梦游的同学如何夜半起来锻炼身体;同学争抢饭

菜中的海带却发现原来是块抹布;当然还有父亲喜爱的一个女同学,我们家里曾经有过她的一张黑白照片,白衬衣、黑裙子、瘦高的个子。我曾经和过姐私下里说,要是父亲当初娶了她,我们就不会遗传得这么矮了。

毕业后的父亲成了一名中学语文教师,他兢兢业业从事着自己喜爱的职业,从来不敢稍加懈怠,甚至父亲还自修了古典文学本科课程。然而,父亲刚直的个性使得他总是看不好某些领导的陋习,他得不到应有的赏识。再加上当时家庭困难,奶奶需要父亲帮助维系那个庞大的家族,为此,父亲毅然辞职返乡,同行的是我的母亲——一个有着优秀教学业绩的小学教师。

父亲在哪里都是个硬汉子,他尽心尽责地支撑着不断添丁的家。为了挣工分,父亲可以看水渠连续几夜不合眼;父亲抡大锄敢和任何一个汉子比力气;父亲得了胸膜炎,没服一片药,自己忍痛熬了过去;父亲被井架打落满口的牙齿,自己跑着去医院,医生说按照理论像父亲那种情况,人应该处于休克状态,他从来没见过那么硬的汉子。所以我始终相信关公刮骨

疗伤的故事,我的父亲就是那样的男人。

生活渐渐稳定了,父亲又干起了民办教师。我知道父亲喜欢那个职业,即便在家务农的时候,父亲也没有其他的爱好,空闲的时候,他总是一个人待在家里看书,几乎所有的古典文学书籍父亲都读遍了。我小的时候,父亲总是爱给我讲故事,“苏小妹三难新郎”父亲讲得绘声绘色。我小学三年级的时候,父亲成了我的语文老师,“亲爱的爷爷康斯坦丁·马卡里奇:我在给您写信,祝您过一个快乐的圣诞节。”父亲那洪亮滋润、抑扬顿挫的男高音,我终生不忘。

可能是因为我比哥哥姐姐学习好的原因吧,父亲对我要求也相对严格。每次我调皮了,父亲都要高高举起他的手掌。但我常常能躲过他的第一次“打击”,当然,父亲打人是没有第二次的。我初中的时候,有一次数学竞赛成绩不理想,老师生气揍我的时候,我的帽子飞出老远,头上生生的痛感久久不去,那时候,我就想起了父亲的手掌,那里面隐藏了多少的父爱啊!

父亲退休以后,乐得清闲,他和母亲料理着一个小小的果园,偶尔还玩玩画眉、百灵鸟。父亲心有田园,却不脱离生活,他关心时事,乐于助人。父亲曾经先后让两届“不为民做主”的“村官”“卖了红薯”。父亲是我们家族的“法律”,谁家有了矛盾都来找父亲评理,村里所有的红白事项,没有父亲也好像就很难找到程序。

父亲年老心却不老,喜欢接受新鲜事物,爱了一辈子古典文学,当我把自己不伦不类的所谓“现代诗”展示给他的时候,他还是非常的喜欢。每每给他买了什么东西,他也总是爱在人面前夸个不停。我想,在不知不觉中父亲已经由那个心高气盛的汉子,变成了一个慈祥可爱的老人了。但不管怎样,父亲在我心里,仍然是那座巍然屹立的

端午节

(组诗)

□张黎明

粽子

小时候听过粽子
没吃过 我额吉就用
奶酪替代 替代的有牛蹄筋
肉松 马奶子皮儿
还有野山杏

额吉说粽子
是江南的“吃物”
咱们乌兰察布 呼伦贝尔
只认得饴饴 炒面
马奈呼和德

那一年我从北京
回乌兰察布
带回一兜粽子
额吉和阿爸说这玩意好吃
但是 我们还是习惯
手撕羊排 羊血肠
肉勾鸡

又过端午节 确切地说
是前一年
孙子买回那么多粽子
还有机制葫芦 红丝线
儿子说粽子一蘸糖
就变味儿了

端午节那天
我和苏和 官布扎布
坐在院子里 一堆干牛粪
熬了一天的奶茶
额吉说 干牛粪好
远山 天边 人都被
熬成了古铜色

踏青

迎着太阳走去
远山近水 嫩初初的
没有一点杂要
把各种小花戴在头上
为额吉编个花环
随手将艾蒿拧成绳子
把太阳也拧在里面
过伏天 入冬一根火柴
一点着 一屋子艾香

草原辽阔
我的家乡也是
在这额尔古纳河端着 跳着
洗过牛马 洗过羊羔 琪琪格的早晨
我们在绿草和百花的深处
也在抒情 分行和神话传说的深处
踏青 我枕着我的叶儿
叶儿反抗着枕着我
身子底下 有野韭菜花和
流水的吟唱

远方 鹰是必须仰望的
就像天底下的云 那么白
我和叶儿 萨日朗
在敖包前
跪下来

划龙舟

一人一桨
万人一心
这一天 由来已久
不用问天 不用九章
我们都在一条大江里齐心协力

划 一个目标
划 一个梦
划 一带一路
划 一个伟大的民族

万人一船
舵手导航
这一天 我们终于
拨乱反正 书归正传
划 划向胜利

疾风飘雨

□武振玉

无尽繁花落
人来人往
无非几两碎银
斯人已醉
青苔绿色连毛竹
峰山望水湖
三里春风拂面
十里桃花留香
月夜下
三五闲人
茗茶浓酒半杯满
无有助饮
不知缘由
昏天黑地不走



陪伴 侯明疆

人生不是奥林匹克

□田晓菲

进步与赶超的意识把我们禁锢在一个怪圈之中,这个怪圈,便是一个永无止境的跑道。我觉得,我们总是“向……看齐”,根源就是受到“比赛”心理的影响。

如果心中总是有“赶超”的念头,那么就注定了永远沦落在追赶者的次要地位;如果心中总是有“赛跑”的念头,那么就注定了永远做对手的奴隶——而所谓对手,只是一个假想敌。

我喜欢衣饰,且用一个衣饰的比喻:凡是深深懂得装饰自己的女人都明白一点,穿衣打扮只要追赶时尚,就已经是失败。庸脂俗粉,只知道追随流行的审美趣味;一个理解魅力为何物的女人,只关心自己的审美趣味;一个具有魅力的女人,改变众人的审美趣味;一个出类拔萃的女人,领导众人的审美趣味。但是,如何才能做到改变与领导众人的趣味?那就是不要总想着“与众人同步、向众人看齐”。

之所在。长篇小说的成功,首先是书名的成功。要取一个好的书名,这是一件颇费思量的事情。相信从事长篇小说写作的作家都有如此的体验。(因为我们是特警)这个题目成功地做到了一个好的书名,这个书名朴实而不张扬,蕴藉而不晦涩。通过阅读,读者知道它来自书中高达局长对于全体特警队员的讲话:“我们不一样,因为我们是特警,我们是边陲特警。”这句话可以理解为其对于全体特警队员的一种鞭策。而在小说的末尾,面对和自己朝夕相处并肩战斗的战友麻力岗,秦飞扬安慰说:“不用担心我,没事的。因为我们是特警!”而麻力岗也回答说:“对,没事的。因为我们是特警!”在此,秦飞扬用自己的生命诠释了这一句话的真正内涵,从而和高达局长此前的话形成一种前后呼应关系,具有文学上的一种形式美感。

书写时代最感人的英雄故事

——读孔立文长篇小说《因为我们是特警》

□陈红星

小说将现实生活中特警们五彩纷呈的生活有机地组织起来,情节紧凑连贯,如同一条奔腾不息的生命之河。小说以麻力岗在追击恐怖分子时发现的一块狼鞭石为引子,以最后麻力岗、麻力克兄弟两个人在砖瓦厂的殊死搏斗中通过狼鞭石而确认血缘关系。言及小说所表达的人物情感,小说真切诠释了以秦飞扬、麻力岗、吴延云等为代表的一群特警英雄形象,这体现在他们的言谈举止之中,让人如临其境,如睹其人,如闻其声,更是如同投

人到他们紧张刺激而又惊险万状的生活。当然,站在他们身后默默无闻地支持他们的是像陆媛媛、谷丽娜和张雪英等这样一个个的亲人。小说将家国之情和爱情、友情、亲情等有机地交织在一起,入情入理。作为特警,虽然他们的亲人和爱人,也有世俗的情感纠结和利益考量,但在面对祖国和人民的需要时,他们都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只有他们自己能够理解的付出,他们是英雄们坚强的后盾,从而才能使他们心无牵绊地走向自己神圣的工作。这正是这部作品所传递给我们的感人之处,也是作品传递给我们的正气和力量。

藉此机会,我很想表达自己关于小说中爱情描写的一点浅见。说到小说中秦飞扬和陆媛媛以及麻力岗和谷丽娜的爱情,包括大学生武依莎对于麻力岗一时萌生的朦朦胧胧的爱情在内,皆可谓纯净唯美,能够给人在精神上关于情感的真正享受,我以为这正是爱的宣言、情的升华。作者对于真正的爱情的描写,让读者读出了其清澈的精神世界。小说中写的许多生活场景都是读者十分熟悉的,比如在难得的假日里麻力岗谷丽娜两个人游园时的细节描写,一线驻村生活中关于农民夜校学习的描写,都给人以十分亲切熟悉的感觉,宛如身临其境。当日常生活中这种常常被人们所忽略或轻视的熟悉感上升到充满距离感和陌生化的文学情境中,便具有了一种陌生化的审美效果,从而使作为既入乎其内又能够出乎其外的读者感受到日常生活的诗意存在。当然,对于这样的描写一定要以文学的方式去表达,否则会被很容易被生活本身所俘虏。

作为一部具有较大社会生活容量的长篇小说《因为我们是特警》,无论从小说所传递给我们的生活内容本身,还是从语言结构情节细节等方面,都有许多值得我们回味和探讨的东西。相信许多读者阅读了这部作品以后,一定会有许多与我相同的情感共鸣和相异的独特发现,而这种共鸣与发现也正是一部长篇小说的价值之所在。作为一位军旅作家,孔立文的《因为我们是特警》这部长篇小说真实地反映了新时代作为特警这一职业的真实生活。我以为他是在以文学的方式讲述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中真正的中国故事,他在客观上也在展现着我们中国的时代精神和力量,作者在以此而为时代立传。

邻居

□赵国武

我的邻居是老两口儿带着孙女的三口之家。一天,邻居的女主人跟我说,今年他们要到深圳去和儿子过春节,让我帮着照看一下家,我欣然同意了。

他们走了几日,我才知武汉发生了新冠肺炎疫情,虽然深圳离武汉很远,但这个季节那也是人群熙来攘往颇有热度的大都市啊,我还真有点替他们担心。可是,春节过后,他们并没有按时回来,我在猜测着可能发生的事情,所以特别留意邻居家的响动。

一天,我突然听到邻居家的开门声,所以格外地注意起来,可并没有那可爱活泼的小女孩的声音,引起了我的怀疑。过了一阵,有人从他们家出来并在关门,老伴捅咕我出去看看,我只好戴上口罩来到走廊里,一看却是一位老妇人。

也许她也意识到了我的怀疑,急忙开口说:“我是淑英的姐姐,来给她家浇浇花。”我急忙掩饰地“呃”一声,然后问:“他们一家三口都挺好的?在那儿玩的挺快乐吧,啥时候回来呀?”老妇人说:“都挺好的,被隔在那儿了,车票买了,过几天就回来啦!”我急忙回答说:“这可挺好,平安是福啊!”说着我回了屋。

又几天后,我听到了那熟悉的小女孩的声音,接着是开门的声音,我知道他们回来了。可又无法问候,但也放心了。一天,老伴问我,那屋咋一点动静都没有呢?我说,人家很自觉,这是回来自觉隔离了。老伴嘟囔说,这也没个电话号,不问候一下也不好啊!我说,怎么问候?还能去她家问候啊?话也就不了了之了。

一天,我下楼去扔垃圾,看到他们家的门上贴着“外出回来人员,切勿打扰”的红色告示,我把这信息告诉了老伴。老伴说,哎呀,不能猜咱家报告的吧?我只知好解释,现在是大数据时代,他们一踏上火车,咱市里就知道了。楼长不是告诉咱们,你的一举一动人家都知道。老伴说,你可别白话了,在家干啥他都知道,哪有那么神!我笑了说,楼长说的是你离开咱们市楼长就知道,两个人互相瞅瞅都笑了。

20多天后,老伴和邻居的女主人在走廊遇见了,互相寒暄着,她告诉我老伴,回来后就被居家隔离了,隔离14天,有啥需求都是门卫给办,连垃圾都是他们给扔,我也很自觉,隔离期过了自己又在家隔离10天,这回好了,也不用怕见邻居了。

说着两个人大笑起来,我也在屋里笑了。

吾思吾想

长篇小说《因为我们是特警》一书,我是用很短的时间读完的。我的阅读体验是,每当读完一章后,它总在吸引我去读下一章,自然它并没有一种让我觉得疲倦的感觉。在我对于一本小说的阅读评价中,常常用其所需要的阅读时间长短来衡量它对于读者的吸引力。如果读者对其阅读时间越短,阅读过程中有一种酣畅淋漓的感觉——这种感觉要么悦心悦意,要么悦志悦神,那么这部作品自然越吸引人,作者的写作无疑越成功。毫无疑问,《因为我们是特警》这部作品对于我来说是具有着十分强烈的吸引力的。

首先源于这部作品的题材和题目。说到特警这一职业,对于许多普通读者来说是陌生而神秘的。即使对于生活在新疆的众多普通百姓来说,虽然在日常生活中常常能看到处于反恐维稳工作前沿的特警们矫健飒爽的身姿,但对于他们真实的生活状态和情感世界却是所知甚少。因陌生而神秘,因神秘而神往。不言而喻,《因为我们是特警》这部长篇小说为读者打开了一个想象中陌生神秘而事实上却艰辛感人的生活世界。读完这部作品后,你会感觉到它不是哗众取宠之作——自然这一题材似乎也很难和哗众取宠这样的噱头联系在一起,你会感觉它不是为了满足读者的窥探欲——自然作者也不会将其作为这一题材的写作动机,而是通过文学的方式展示了一种充满神圣感和危险性的职业。读者通过阅读会感叹道,原来特警们的生活是这样的——他们既有和我们一样的儿女情长,也有令我们汗颜的牺牲奉献精神。阅读这部作品使我们对特警这一英雄群体多了更进一步的理解和更深一层的崇敬。如果说读者此前难以理解这项工作的根本性质的话,那么通过《因为我们是特警》这部小说便获得了内心所能够理解的一切,这一切尽在作者所精心塑造的高大威猛冰清玉洁的人物形象和步步紧逼惊心动魄的故事情节中。的确,读者只有真正读过这部作品,才能真正明白特警们的世界和人生。这部小说里有读者所不知道的庄严神圣。

一部长篇小说的书名犹如画龙点睛,它正是展示作品的灵魂